

迷幻花园

Mihuanhuayuan



徐小斌 著

迷幻花园

Mihuahuayuan

徐小斌 著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迷幻花园/徐小斌著. - 北京:作家出版社,2012.1

(徐小斌小说精荟)

ISBN 978 - 7 - 5063 - 6145 - 3

I .①迷… II .①徐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
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231886 号

迷幻花园

作 者：徐小斌

出 品：语可书坊

责任编辑：张亚丽 秦 悅

装帧设计：语可书坊·文妍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：100125

电话传真：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：zuojia@zuoji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i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刷：世界知识印刷厂

成品尺寸：133 × 214

字数：250 千

印张：10.25

版次：2012 年 1 月第 1 版

印次：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6145 - 3

定价：23.00 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总 序

徐小斌

很知道这年头出套集子不容易，因此格外感谢何建明社长的抬爱，更感谢我的好友、本书的策划亚丽女士，是她指挥着一个出色的团队完成了这个相当艰巨的任务。

当然，还要深谢所有曾经帮助、关爱与扶持我的前辈、老师与朋友们，这是一个太长太长的名单——没有你们，我根本无法坚持三十年！今天正巧是西方的感恩节，似乎是神的启示——我向你们深深地鞠躬致谢。

我是地道的双鱼星座：幻想，懒散，宅。

当我沉浸在独自的寂静时，脑海里经常会有一句歌冒出来：“什么也不能阻挡，我对自由的向往”——这句歌常常令我热泪盈眶。

自 1981 年至今，我的写作已经整整三十年。为了热爱的文学，我丧失了许多，甚至可以说把自己的生活都给写没了。恰如近期在哈佛演讲时我说的那样，“男女平等其实是个神话，男作家写到最后拥有一切，而女作家写到最后一无所有”，这句话令在场者大乐，颇活跃了场内气氛，被美媒体认为是“妙语”。

更为悲催的是：近期听一位大明星对我说，她对国内一位著名出版商说，“很喜欢徐老师的作品，可惜觉得她早生了三十

年”，大书商当即驳斥：“我也很喜欢她的书，但我觉得她是晚生了三十年！”拜托！——无论是早生还是晚生三十年，我都算是生不逢时，好不好？

不过也有一些别样的声音：

我看过很多国外作家的作品，但无论如何总是觉得没有任何人能超越你在我心里的地位，我甚至把你文字当作启示录来读！

每当我心里烦得快要死掉的时候，想一想您，心情就会好起来。

你最令人叹服的一点就是：太有想法了。看了你的作品总是被打中内心世界最深处，久久不能平静。

《末日的阳光》《弧光》《双鱼星座》等，是实在要写压抑不住之后喷薄而出的，一下就把人抓住了，怎么也放不下，其中的思考和人物内心的挣扎等等太精彩了。

最初看你的书是我那个国画老师借给我的，我连着两个晚上没睡觉一口气看完了，看完后我简直惊了，你完全把我内心给调动起来了，在你之前那些书根本就等于是眼睛看了没入心，白看的。

在你之后可能才是真正阅读的开始。

……面对这样的读者，除了把自己的心再度奉献出来，又有什么好说的呢？

三十年，我把一个女子最好的三十年都献给了文学，并没有得到应有的回报。世俗利益如一座金山，文学不过是金山上的一粒金砂而已。我深知此。但我要金砂而弃金山，只是因为：金山的代价太昂贵了，它要夺去的是我内心的自由，而这恰恰是我绝不能失去的！

这六本书（当然，本来我还贪婪地想再加上《敦煌遗梦》和《海火》）虽然风格不一，采用了各种叙事方式与文本实验，但有一点是一以贯之的，那就是：我创作的内心世界是自由的，是充满着原创精神、不被捆绑的，而不被捆绑是要付出代价的，巨大的世俗利益的代价。

我觉得：值得。

这是我迄今为止最为骄傲的。

但愿这是我一生的骄傲。

2011年感恩节

目录

对一个精神病患者的调查 /1

双鱼星座 /79

迷幻花园 /141

吉尔的微笑 /174

末日的阳光 /218

天籁 /252

歌星的秘密武器 /283

对一个精神病患者的调查

这口小湖上结的冰仿佛又加厚了，在溶溶月色中泛着蓝幽幽的光。

上次和她在一起的时候，这灌木丛的叶子还没落光。微风拂来，那几片零落的叶子还会沙沙作响。她整个儿缩进那件褐色和暗红色条子的老式棉袄里。那棉袄是那么大，那么臃肿，她缩在里面像个小孩儿。发黄的柔软的发丝覆盖着她半个额头，双颊在月夜里呈现着病态的青白。尖尖的下颏儿倒是挺富于表情地向上翘着，使人能想象出她儿时的俏皮劲儿，淘气劲儿。

“真的，不骗你。我一点儿也不骗你。”她说。她这样说了多少次了。每当她这样说的时候，她眼神儿里就流露出那么一种可怜巴巴的神色。好像此刻我的一句话，一个反应都会成为她的判决书。

“我相信你说的都是真的。”我这样说，笑笑。我也这样说了多少次，笑了多少次了。以致已经不想再笑了。我把疑问埋在心里。我想说，我相信你说的一切，但我觉得那很荒唐。是的，荒唐，但为什么要说出来呢？或许整个世界都是由荒唐构成的呢！难道我和她的相识、相爱不是很荒唐，很莫名其妙吗？

我始终怀疑她有一种穿透力，有一种非凡的心灵感应，我疑心她读出了潜台词。要不，她干嘛反复进行这种无益的表白呢？要不，就是她身上还有一种没被发现的偏执狂。我的天！被害妄想型已经够了，再加上个偏执狂，她还活不活，我还活不活？！

“你看，就是这样子的，和我梦里一模一样。”她紧紧地怕冷似的偎着我。眼睛里现出一种迷离的神色。这眼神使她的眼睛显得很美。我轻轻地吻吻她的睫毛。我知道，她又要讲她的梦了。第一百二十回地讲她的梦，那个奇怪的、神秘的梦。对正常人来讲是不可思议的梦。这种梦也许只能产生于天才或者精神病患者的意识之中。

“那口蓝色的结了冰的小湖，就是这么被朦朦胧胧的月光笼罩着。周围，就是这样低矮的灌木丛。风，轻轻地吹，灌木丛沙沙地响。”她睁大眼睛，盯着湖对岸的一片白色的光斑，“我一个人来到这里。是的，只有我一个人。我走到湖面上，轻轻地滑起来。我不会滑冰，也从来没滑过。可是……也不知是怎么回事，就那么旋转了几下之后，我就轻易易地滑起来。那是一片朦朦胧胧的世界，在那个世界里，你会忘了一切，甚至忘了你自己。你忘了你自己，才感到自己是自由的。真的，我无法形容我当时的那种感觉——那是一种身心放松之后的自由。我飞速地旋转着。头顶上是漆黑的夜空和一片泛着微红色的月亮。冰面上泛着一层幽蓝的寒光。我越滑越快，听见耳边呼呼的风响，在拐弯的时候，我仿佛有一种被悠起来的感觉。我想起童年时荡秋千的情景。可那时是在碧蓝的晴空里。空中飘荡着伙伴们的欢声笑语。现在呢，是在暮色深浓的夜里，周围是死一般的静寂……我就那么飞着，飞着，月光渐渐变得明亮起来了。突然，我发现湖面上的一个大字——哦，是的，那湖面

上有字——”她突然顿住，声调变得恐惧起来了。

我默默地望着她。第一次听她讲这个梦，听到这里还真有点毛骨悚然。——不得不承认，她是个讲故事的能手。可是现在，这故事我听了不知有多少遍了。它的开头，结尾，内容……我完全可以一字不差地背下来。岂止是背下来，我还可以编成小说，拿到一家三流杂志上去发表。

但我不愿打断她。不仅不打断，而且每逢听到这里，便条件反射似的集中起全部注意力，一动不动地看着她，我知道她愿意我做出这样的神情，她希望我看着她的眼睛，听她讲。

“那是一个大大的‘8’字。这‘8’字在蓝幽幽的冰面上银光闪闪的……哦，我这才发现，原来我一直按照这条银光闪闪的轨迹在滑行，不曾越雷池一步。而且我发现，这‘8’字已经深深地嵌入冰层——这证明不知道有多少人在上面滑过了。

“我想摆脱这个硕大无朋的‘8’字，于是有意识地按别的路线滑行。可是，我的双脚却被一种无形的引力牢牢钉死在这个‘8’字上，无论如何也不能如愿。我惊奇极了。我感到这是一块被施了魔法的冰面——”

突然，她顿住了。在这刹那间，一切似乎都突然静止了。连风也不再吹。她伸出一个手指头按在嘴巴上，眼睛里充满了恐怖的光。

“怎么了？”我问。我不知道这个疯姑娘又在玩什么花样。然而不能不承认，她的确富于感染力。

“看，看哪！你看那冰上——”

她声音里的恐惧感是那么强，以致我这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也感到后背发麻，我顺着她的目光望去，只见那平展展的蓝色冰面上，写着一个硕大无朋的“8”字。

我感到自己是被裹胁到一桩荒唐的事情中去了。常常听人

说，逻辑和常规不适用于女人，这次我可是深有体会了。我的女朋友谢霓平时可谓是个明智决断、不让须眉的姑娘，可这回却干出了一件荒谬绝伦的事。更加荒谬的是，她还硬要我充当这一荒唐事件的牺牲品。我的第一反应当然是断然拒绝。然而，女人的韧性和“磨性”又是一桩法宝。我终于屈从了。

我和谢霓是同班同学。五月份我们开始毕业实习。我们这些“文革”后的第一届心理系毕业生备受优待，被安排在北京最大、也是全国闻名的一所精神病院里实习。说实话，我对病理心理并不很感兴趣。如果将来有机会读研究生，我倒是宁愿选择教育心理或实验心理。

可是谢霓不。她考入北大心理系之前似乎就对精神病学很感兴趣。入学后，常常看到她捧着弗洛伊德、肯农等人的著作。有人说，研究病理心理、变态人格的人容易把自己也“折”进去。可她坚信自己神经的强度和韧性。

这回到J医院实习，她定了一套雄心勃勃的计划，我看着都眼晕。她挺怪。平时处理事情颇具大将风度，连班里很多男士都对她的冷静务实深表钦佩，认为她是女性中少有的务实派。可她骨子里却是个理想主义者。这一点，恐怕只有本人知道。你看，就说她这个计划吧，从微观角度看来，倒还像那么回事，似乎可行；可是从整个宏观角度和计划后面藏着的“潜计划”看来，她不仅是个虚无缥缈的理想主义者，而且是个带有点狂气和危险性的理想主义者了。

实习的头一天我们来得很早。病人们还没有结束早餐。谢霓悄悄扯扯我的袖子。我这才发现，病人们捧着的白色粗瓷碗里，只有灰乎乎的粥和几根棒槌似的老咸菜。那粥，一看就是头天的剩饭煮的。

不知是不是缺乏阳光的缘故，病房里显得很暗淡。墙早已

不那么白了，上面布满了斑斑点点。病人们倒是挺安静，对我们的到来漠然置之，甚至连眼皮也没有抬一下。

“东面第二张病床是躁狂抑郁症，王守志，部队来的；第六张病床是强迫性精神分裂症，乔德轩，教师；有兴趣的同学可以去跟他们聊聊。”郑大夫向我们介绍。

郑大夫是全国著名的病理心理学专家，是他在全国首创了心理咨询门诊。我们不少同学都读过他写的东西。没想到他还很年轻，四十岁出头，皮肤白净，一双眼睛十分精明，待人接物，一团和气。另一位刘大夫是他的学生，二十多岁，身材颀长，足有一米八五以上，可脸还是个娃娃脸儿，满脸稚气。紧跟在老师后面大步流星地走着，白大褂像鸽子尾巴似的晃来晃去。

几个同学留在男病房。多数同学跟着郑大夫来到女病房。一进去，劈面便遇见两个青春妄想型病人，向我们频频飞来一些莫名其妙的眼神。谢霓立即向我投来一个意味深长的、诡谲的微笑，我装作没看见，把头转了过去。

“西面那个角落是个重病号。景焕。原来是个街道工厂的出纳员。”郑大夫的声调依然不带任何色彩，但目光里却掠过一丝忧郁，“被害妄想型，这已经是二进宫了。”

这就是她，那个景焕。名字就有些与众不同。她缩在角落里，成很小的一团。肥大的病衣把她全身所有的部位都掩住了，看不出她的体形。她长着一张很小的鹅蛋脸。脸色灰白，头发稀而黄，梳成一根蓬蓬松松的辫子——这种发型已经太过时了，但对她来说，却有着一种特殊的韵味。这使她看起来更像个豆蔻年华的少女。她是那样年轻，真想象不出她老了是什么样子。她的眼睛和长长的睫毛像一扇门，遮蔽了她的心灵。可是，她的嘴巴却暴露了她内心世界的一角。是的，她的嘴长得很好看，

丰满、生动而富于表情。我想，假如她再胖些，眼睛再有神些，肤色再鲜润些，那么一定是很好看的。现在呢，当然不能说是漂亮了。

“景焕，这些都是来我们医院实习的大夫，”郑大夫俯下身，口气温和地说，“他们都跟你年纪差不多，你不用怕。怎么样，这两天好些吗？”

她抬起眼帘。她的眼睛不大，却是秀丽细长的那一种，很像绢画上的古代仕女。她的目光看上去很温和，看不出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。

“你叫景焕？这名字挺好听呀！”谢霓靠近她床边。看到景焕之后，我认定她便是谢霓需要的“模特儿”。果真如此。

“是《红楼梦》里的‘警幻’仙姑吗？”谢霓故意跟她开玩笑。

“这名字是我妈妈给起的。”突然，景焕开口了。她说话的声音很低很柔，像是害怕别人听见似的。

“哦？那我猜，你一定有个好妈妈，是吗？”谢霓笑眯眯地看着她。

景焕的眼睛又垂下去了。

我看了谢霓一眼。我们早就看过景焕的病历，了解到她有着一个极不和睦的、终日吵闹的家庭。她本人也犯过错误。她之所以被街道工厂开除，据说是由于和以前的男朋友伙同贪污。

我不明白谢霓的用意。

谢霓的家坐落在市中心，是那种独门独院的老式厢房，全算起来得有十来间。门口还有个不小的院子，栽着各式花草果木。在现在住房拥挤的情况下，这儿可真算是神仙住的世外桃源了。

我头一次走进这间客厅还是在三年前，大学一年级的时候。

我那时当班长。为了应付“五四”青年节的文艺节目，我不得不低头踏上这座高门槛——尽管早有耳闻，她家的庭院之整洁，客厅之堂皇，陈设之高雅还是令我吃了一惊。

那是五月，艳阳当空，庭院里的竹篱笆上爬满了金银花，靠墙的地方栽着几株凤尾竹。窗台上，齐刷刷地摆着一排紫砂陶小花盆，栽着各色鲜花。倚窗台的一根较粗壮的葡萄藤上，还挂着一个相当精美的鸟笼，里面是只画眉，笼中挂着四个极精巧的小瓷杯，分别装着肉松、蛋黄、小米和芝麻。

一进门儿，正面墙上挂着一幅民族风格很浓郁的壁毯。那是两个造型别致的“飞天”，用一色的青铜色线织成，很美丽。壁毯下面是一张古色古香的琥珀石长桌，上面放着盆景和金鱼缸——都很新鲜：盆景的盆是个造型怪异的根雕，从一棵古树上伸出一枝枯枝，上面栖着只长尾鸟。布满苔藓的假山石长在古树洞里，假山石的洞穴里还长出几片飘飘逸逸的文竹。金鱼缸不是玻璃的，而是石头的，一种我从来没见过的石头，透明程度像是毛玻璃，迷迷蒙蒙的，闪着变幻的光。几色金鱼像是在厚厚的丝绸里面游来游去，更增添了一种迷离的色彩。

家具不多，都是桃花心木的。清一色的暗栗色腰果漆，显得庄重高雅。地板上铺着厚厚的俄式地毯，花纹图案都和室内陈设十分谐调，连花瓶、茶具甚至痰盂都是用的同一色调的陶瓷。

看到这份排场，我心里多少有点紧张。没注意到放在门口的拖鞋，于是一脚踏在地毯上，盖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章。谢霓的母亲，一位五十多岁、服饰高雅、颇有教养的女人，十分和气地安慰我说没有关系。这时拖着厚底拖鞋的谢霓走出来了。

“没想到今天大班长光临寒舍，”她嘴角上挂着讥讽的微笑，“……有什么招待你的呢？……我看看，哦，这儿有酒心糖……

喏，”她打开小柜子，把糖盒子、饼干筒、水果盘子……统统拿出来，“喜欢什么就吃什么。不过我可以推荐一下，这种饼干挺不错，柠檬味儿的，平均半小时我可以吃一听。”

对谢霓的“吃”，班里同学早有领教。班里有几位老高中的男生都是美食家，但是绝“吃不过”谢霓。她在烹调方面颇有一套。当然，这也是实践出真知。据她自己说，她从小就爱吃，也会吃，能吃出食品的“个中三昧”。那次全班在香山聚餐，每人做两个拿手好菜，属她做的蘑菇馅饼和奶油酥卷最受欢迎。那天她高兴，又趁着点酒劲儿，话格外多。她大讲了一通中国烹调。从红案白案讲到各个菜系，最后颇带权威性地得出结论：“我国的烹调艺术是整个东方文明的一面镜子。从这个意义上来说，不会吃，就不懂得文明。”

这句话后来在学校广为传播，成为老饕们的护身符。大家在餐桌上言必称“文明”，后来心理系成为全校闻名的“美食家俱乐部”，谢霓的功劳当推第一。

但有时她又不是那么讲究的。比如说吧，上生理课的时候，我的位子在她的斜后方，常常看到她漫不经心地从书包里掏出半块干得掉渣儿的烧饼，一小口一小口津津有味地啃着，不知那味同嚼蜡的东西究竟有什么品尝的价值。但她那副啃烧饼的样子实在令人好笑，我对她的兴趣大概就是从那时开始的。

“我今天是代表全班同学请你出山的。”我做出一本正经的样子，“听说你过去在工厂一直是团支部文体委员……”

“哦。是为‘五四’吧？现在可是只差一个星期了。”她嘴上又挂起那种讥讽的微笑。

“是啊。不然的话，不敢有劳尊驾。这次全校还要评奖，要是咱们剃了光头就寒碜了！”

“我这个人讲实惠，事成之后，拿什么谢我？”她诡谲地

一笑。

“这个……”我略加思索，便痛快地说道，“请你吃一顿，怎么样？……当然，如果你不拒绝的话。”

“干吗还要找补一句？你们这些男士啊！哈哈哈……”她开怀大笑起来。她笑起来很好看，一口整洁的牙齿闪着光，使人感到她的爽利和明朗，“好，阁下这顿饭我算敲定了！这样吧，明天午休时间我们就开始。我坚信，用优质蛋白武装起来的心理二班，音乐禀赋绝不会差！”

果然如她所说，那天我们班虽是仓促上阵，但还是获了奖。大家反映不错，凭良心说，这和她出色的组织能力是分不开的。

那是个晴朗的夜晚。我们吃罢饭，从前门外的一家餐厅走出来，她兴致很高，不断地转换话题。我知道，每逢她吃了一顿美味佳肴之后总是心情很好。那天她点的三个菜味道都不错。她吃牡蛎的本事简直令人惊叹，不是一个个地吃，而是舀起满满的一小勺，还来不及看清她的牙齿和舌头是怎样运动的，那吃得干干净净的半透明的壳便一个个从她薄薄的嘴唇里吐了出来，简直就像鹦鹉吃瓜子那样灵巧。我突然感到：她是那种善于发现和欣赏日常事物的人，和这样的人生活在一起是不会乏味的。我喜欢从抽象的思维中寻找乐趣，而她的快乐永远只从生活本身去寻找。她直面生活，懂得生活，更会生活。我们这个时代造就了一大批重理性、重思维的青年知识女性，而谢霓却属于另一种人。

这顿佳肴成了我们进一步交往的媒介。

现在，我已是这里的常客了，但对这里始终保持着一种新鲜感。每次来这儿，室内的陈设都有些新的、小小的变动。例如：古董柜里又添了个唐三彩，放在茶几上的青铜色古瓶里插上了几根长长的孔雀翎，而茶几上的尼龙镂花台布又换成镶着

茜色瓔珞的亚麻布了。我知道这都是谢霓的作品，她喜欢别出心裁的特点表现在各个方面。我相信，即使是一间简陋的小屋，她也会利用手头上能找到的东西，尽量把它布置得“有味儿”。记得那次下乡劳动，在只有一个西红柿、几分钱“辣丝儿”和两毛钱肉末的情况下，她竟利用这些东西做了一顿美味的面条，吃得我们班的这帮老饕们纷纷赞不绝口。好事者还起美名曰：“琥珀面”。说是当年乾隆皇帝下江南微服出访时，曾吃到一种美味的鱼，回来便大加赞赏，鱼便身价百倍，成为御前食品。照此推导，琥珀面亦应称为中国烹调之又一奇葩了。

也许这种新鲜感就来自她本人。她容貌并不出众。梳得很自然的短发。大大的额头和顾盼流眄、带点调皮的眼睛显得很聪明。鼻子略嫌宽大，但整个看上去却显得端庄大方。她身材很漂亮，是当代西方最崇尚的那种女性体形：骨骼宽大，细腰长腿。她喜欢穿舒适、随便的衣服。今天，她穿了件米色真丝双绉的连衣裙，这是她按照一家杂志上介绍的国际流行的式样，自己做的。式样很简单，宽松的裙子，腰间系上一条细细的本色绦带，走起路来，那薄薄的透明的裙翼在苗条修长的双腿上飘飘颤颤，有一种飘逸感。这便是典型的谢霓风格。

我从她递过来的饼干筒里拿了两块饼干，她便自己抱着筒子吃起来，一边津津有味地翻着她的实习笔记。

“你知道，我一见到她，就知道，买卖来啦！”她俏皮地向我挤挤眼，“可是，这笔买卖咱们得合伙做，这就是今天我叫你来的目的。”

“我？跟你合伙？……”

“对。而且起重要作用。懂吗？好啦，从今天起，咱们这个股份有限公司算是成立了，我当总经理，可董事长嘛……得由你来当啰！”